

奇台县委办公室因涉改调整预算补充公开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调整部门单位预算。现将我单位预算调整情况补充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能划转情况。

我单位主要职能为：

- 1、负责全面了解经济与社会发展情况，及时掌握各方面的重大动态，为县委科学决策发挥参谋作用。
- 2、负责县委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
- 3、承担县委和县委办公室文件、文稿的起草、修改、校对、印发和日常文书处理工作。
- 4、负责县委的信息调研工作和县委系统信息网络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县委系统办公自动化的统一规划协调和文秘人员专业培训、业务指导工作。
- 5、负责县委各种会议的会务工作和县委领导同志参加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负责县委领导亲自进行督促检查的服务工作和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做好上级党委领导和区内外兄弟地、州、县（市）党委系统领导来我县的接待服务工作。
- 6、负责县人大、县人民政府报县委的规范性文件的政策性研究审核及县委和县委办公室公文的核文把关。贯彻落实自治区党政机构改革工作部署，本次划入职能：督查室落

实上级及本级党委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档案及档案馆工作：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二、预算调整情况。

经奇台县人大常委会批复，2019年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总额为501.18万元。本次调增预算212.49万元。具体情况为：

（一）因奇台县督查办公室落实上级及本级党委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督查工作职责职能划入，划入预算18.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3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因奇台县档案局工作职责；下属单位档案馆工作职责，职能划入，划入预算165.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5.2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三）因奇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职能划入，划入预算28.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82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四）“三公”经费变化情况为：0万元。

三、绩效目标调整情况。

本单位不存在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调整。